

# 健保署因應 COVID-19 之「視訊診療」調整作為

110.5.18

## 民眾診療篇

### 因應 COVID-19 之視訊診療

#### 一、 照護對象：

- (一) 配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經衛生局轉介之無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且有醫療需求。
- (二)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政策增列之適用對象(暫定至 5 月 28 日止，擴大為門診病人)。

#### 二、 就醫流程：

##### (一) 就醫方式：

- 1. 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由衛生局轉介至指定視訊診療之醫療機構，安排看診。
- 2. 非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民眾撥打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視訊診療門診掛號專線，或上網至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網頁掛號，約定診療時間(視訊診療詳細流程如附件 1)。
- 3. 衛生局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資訊，可至健保署網站「重要政策/COVID-19 保費與就醫權益/就醫/因應 COVID-19 疫情之視訊診療」([https://www.nhi.gov.tw/Content\\_List.aspx?n=1482911120B73697&topn=787128DAD5F71B1A](https://www.nhi.gov.tw/Content_List.aspx?n=1482911120B73697&topn=787128DAD5F71B1A)) 查詢。

- (二) 領藥方式：由家屬或代理人至醫療機構繳費、過卡及領藥，或由醫療機構藥師將藥品送至病人住所並收費(掛號費、部分負擔)。

## 醫療院所篇

### 因應 COVID-19 之視訊診療

#### 一、現行執行方式：

- (一) 依「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因 COVID-19 疫情接受居家隔離或檢疫之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辦理。
- (二) 指定視訊診療醫療機構核備流程(附件 2)：  
有意願參加之特約醫療院所(含醫院及西、中、牙醫診所)須事先函報當地衛生局，衛生局應將轄內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名單，函送本署分區業務組，俾後續核付醫療費用。
- (三) 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且有醫療需求之保險對象撥打地方衛生局防疫專線。
- (四) 經衛生局確認醫療需求且民眾同意接受視訊診療，安排並通知指定視訊診療之醫療機構。
- (五) 醫療機構聯繫病人、安排就診時間、協助掛號、由醫師進行視訊診療並開給藥物。
- (六) 家屬或代理人至醫療機構繳費、過卡及領藥。

#### 二、因應疫情升溫之配套措施

##### (一) 擴大適用對象範圍：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政策增列之適用對象(暫定至 5 月 28 日止，擴大為門診病人)。

##### (二) 就醫流程：

###### 1. 就醫方式：

- (1) 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由衛生局轉介至指定視訊診療之醫療機構，安排看診。
- (2) 非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民眾撥打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視訊診療門診掛號專線，或上網至指定之視訊診療醫療機構網頁掛號，約定診療時間(附件 3)。

2. 領藥方式：

(1) 由家屬或代理人至醫療機構繳費、過卡及領藥。

(2) 由醫療機構藥師將藥品送至病人住所並收費(掛號費、部分負擔)。

另依 107 年 5 月 24 日衛部醫字第 1071663333 號函釋，確認取藥者交付藥品作業，不限於藥事作業場所，惟如送藥到宅僅限於藥事人員執業登記機構之同一直轄市、縣(市)行政區域。

(三) 因應 COVID-19 之視訊診療醫療費用申報方式(附件 4)。

(四) 因應 COVID-19 之視訊診療加成獎勵費用：門診診察費加成，及考量醫療機構送藥成本之藥事服務費加成，將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爭取結果，由保險人於結算時計算後支付。

# 因應疫情視訊診療就醫參考流程-民眾版-掛號篇

查詢健保署全球資訊網或健保快易通APP上所在地之視訊門診資訊



預約視訊診療：  
1. 撥打視訊診療機構掛號專線  
2. 至醫療機構提供之網頁掛號

1. 配合預先下載醫療院所指定之APP  
2. 等待醫療院所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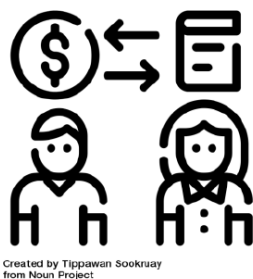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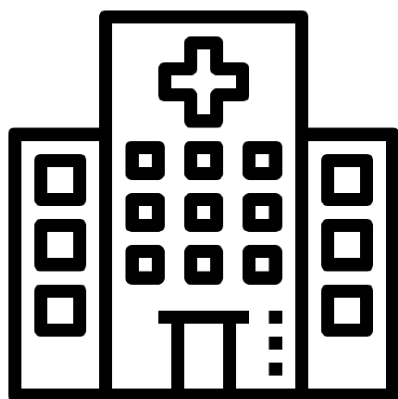


# 因應疫情視訊診療就醫參考流程-民眾版-看診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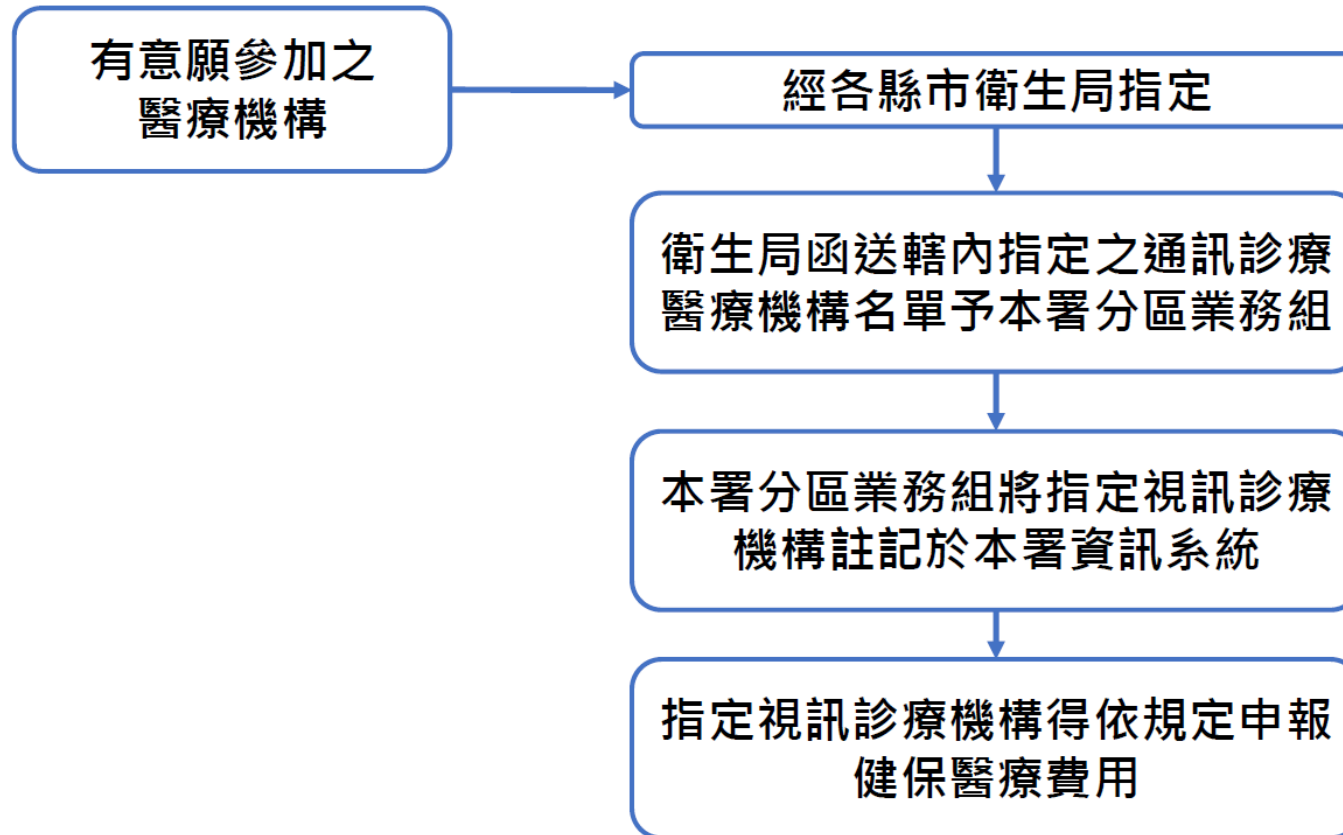
# 因應疫情視訊診療就醫參考流程-民眾版-領藥篇

由醫療院所派藥師將藥品送至病人住所並收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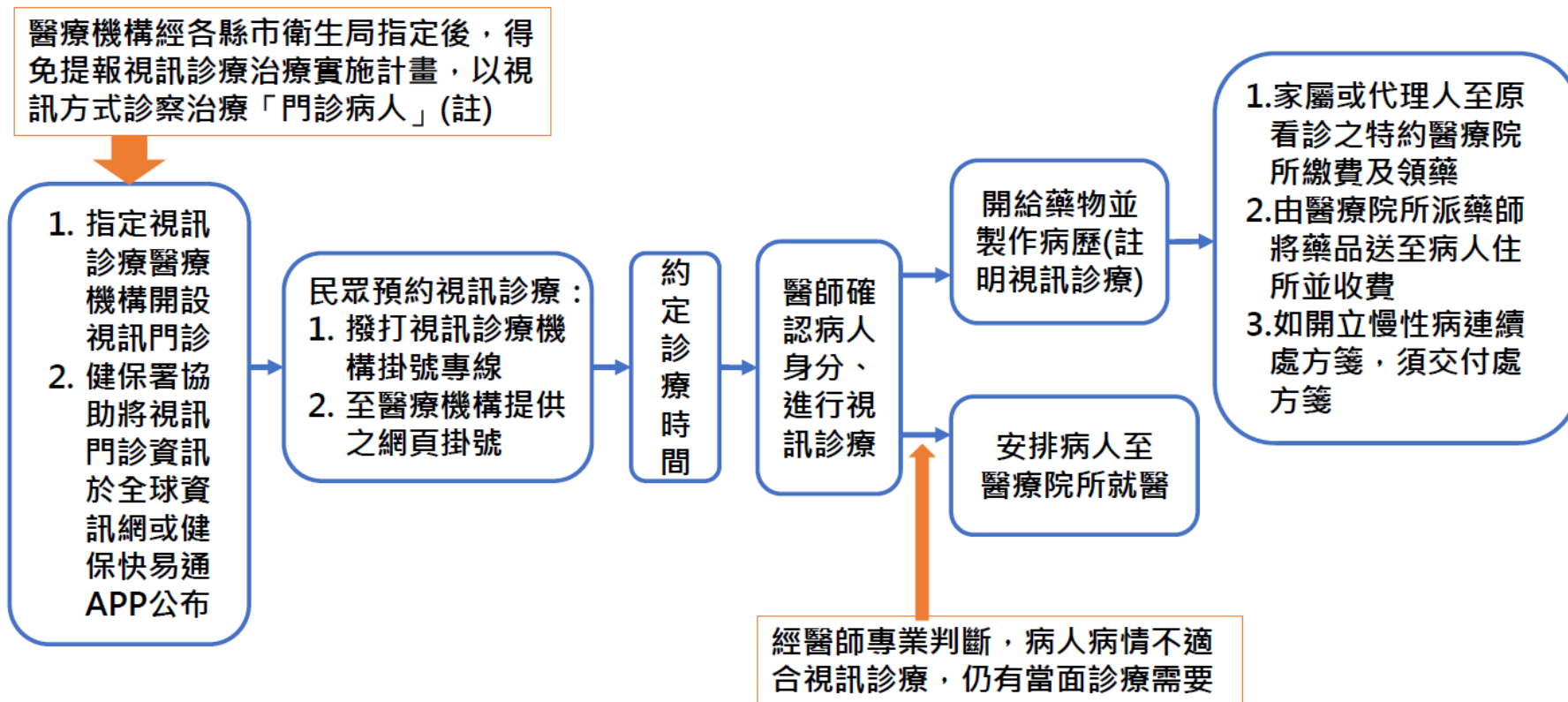


家屬或代理人至原看診之特約醫療院所繳費及領藥

## 指定視訊診療醫療機構核備流程



## 因應COVID-19疫情升溫放寬視訊診療照護對象就醫流程



註：照護對象依110年5月17日衛部醫字第1101663441號函放寬至門診病人，實施日期自110年5月15日至110年5月28日



## 視訊診療醫療費用申報

**支付標準：**  
依一般門診診察費支付，  
其餘項目依支付標準規定辦理

門診診察費、藥事服務費加成獎勵費用，將依特別預算爭取結果，  
由保險人於結算時計算後支付

**費用申報：**  
是類案件門診「特定治療項目代號」任一欄請註記為  
「EE：COVID-19(武漢肺炎)之視訊診療」，其餘依現  
行申報規定辦理

**部分負擔：**依門診部分負擔規定計收

保險對象就醫之掛號費、部分負擔  
將爭取特別預算支付

**健保卡取號與上傳：**  
得以例外就醫處理，就醫序號請註記為「Z000：其他」